

证券代码：871540

证券简称：飞利达

主办券商：华源证券

飞利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2 月 10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 年 2 月 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钦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证券代表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10)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0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11)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飞利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飞利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2 月 12 日